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

建设单位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二 0 一 九 年 四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建设单位：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214000

邮编：214000

地址：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地址：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机械零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件 1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件 5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3. 27~2019. 3. 28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 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 万	比例	3%
实际总概算	100 万	环保投资	3 万	比例	3%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第二十四号主席令（2018 年 12 月 29 号）的要求； 4、《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5、《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苏环控[2000]48 号）； 6、《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7、《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 9、《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2018 年 9 月）； 10、《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梁行审投许[2018]189 号，2018 年 10 月 31 日）；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 位于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租赁上海睦晖事业有限公司空置厂房(厂房权归无锡科闻纺织品有限公司所有), 新建“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 此项目环评表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通过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梁行审投许[2018]189 号), 此项目建成后产品及规模为: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

因实际购置生产设备的产能只有申报项目产能的一半, 即为本项目,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及规模为: “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

公司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编制《年产 100 吨机械零部件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报告表 2018 年 10 月 31 日通过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项目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 2019 年 3 月工程竣工。目前项目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落实到位, 生产能力已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具备“三同时”环保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等文件要求, 公司委托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2019 年 3 月 28 日对公司的废水、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等进行了现场监测。

公司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保手续见表 2-1-1, 本验收项目基本信息见表 2-1-2, 建设项目情况见表 2-1-3, 项目工程表 2-1-4, 主要工艺设备见表 2-1-5。

表 2-1-1 环保手续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单位及时间	竣工验收情况	备注
1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	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 梁行审投许[2018]189 号, 2018 年 10 月 31 日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	

表 2-1-2 项目基本信息表

内容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年产 100 吨机械零部件项目
建设单位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劳动定员	全厂员工 20 人
工作制度	年生产天数 300 天, 实行三班制, 每班 8 小时
总投资/环保投资	100 万元/3 万元
占地面积	500m ²

表 2-1-3 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 目	执行情况
立 项	—
环 评	2018 年 9 月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	2018 年 10 月 31 日由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1 月
项目建设竣工时间	2019 年 3 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
现场勘查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与辅助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表 2-1-4 本项目工程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内容	设计能力	实际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10m ²	10m ²	
	产品堆放区	10m ²	1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	/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生活污水	/	/	接管芦村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	化粪池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	5m ²	5m ²	
	危险固废仓库	5m ²	5m ²	防雨、防风、防渗漏
	噪声	厂房隔声、减振	厂房隔声、减振	

表 2-1-5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1	数控车床	GLS-2000	4	2	第一阶段
2	加工中心	YMC-850	4	2	第一阶段
3	空压机	15AC	1	1	第一阶段
4	台钻	/	4	2	第一阶段
5	锯床	/	1	1	第一阶段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1。

表 2-2-1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1	铝棒	吨/年	27.5	13.75	第一阶段
2	钢棒	吨/年	27.5	13.75	第一阶段
3	铜棒	吨/年	27.5	13.75	第一阶段
4	不锈钢棒	吨/年	27.5	13.75	第一阶段
5	切削液	吨/年	0.18	0.09	第一阶段
6	塑料袋	个/年	1000	500	第一阶段
7	纸箱	个/年	1000	500	第一阶段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2.3.1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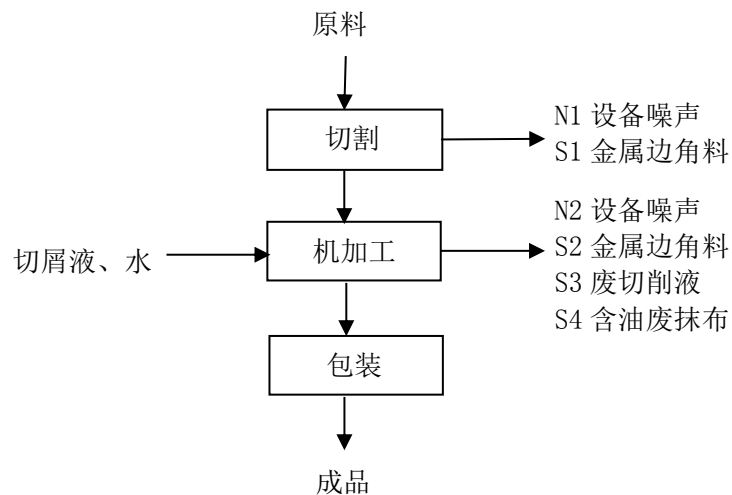


图 2-3-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

1、切割：将外购原料（铝棒、钢棒、铜棒、不锈钢棒）用锯床切割成合适加工的形状和大小，此工序会产生 N1 设备噪声和 S1 金属边角料。

2、机加工：将切割好的金属材料根据客户需求使用数控车床或者加工中心和台钻进行机械加工，

此工序会产生 N2 设备噪声、S2 金属边角料、S3 废切削液和 S4 含油废抹布。

3、包装：将加工好的成品零件用塑料袋打包好装入一定规格的纸箱中，成品待售。

2.4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表三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固废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下料、金加工工序产生的金属废料、废乳化液，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金属废料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作为危险固废委托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和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本项目固废详见附表 3-1-1。

表 3-1-1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类别及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建设
1	金属废料	下料、金加工	一般	82/85	5	2.5	物质单位回收利用	同环评
2	废乳化液	下料、金加工	危险	HW09 (900-006-09)	0.6	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处置
3	生活垃圾	员工	一般	99	1.43	1.43	环卫部门清运	同环评

3.2 其他环保设施

本项目其他环保设施调查结果情况见表 3-2-1。

表 3-2-1 本项目其他环保设施调查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治设施	环评批复未要求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要求
“以新带老”措施	/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环评结论主要摘录及建议见表 4-1-1。

表 4-1-1 环评结论主要摘录

主要环境 影响及保 护措施	固废	金属废料、金属粉尘由物资公司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所定期清运。
总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选址合理，在限于所报产品、规模及生产工艺，并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满足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污水接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前提下，本项目在该地建设目前在环保上可行。	
建议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的建设应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制度，强化企业职工的环保意识。 2、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定，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整治。 3、企业不得擅自新增酸洗、碱洗、磷化、电镀等表面处理工艺。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见附件 2。

表五

5.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公司工况根据企业提供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提供产品产量进行核算，详见表 7-1-1。

表 5-1-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表

序号	主要原辅材料	第一阶段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2019-3-27		2019-3-28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1	机械零件	50 吨	0.17 吨	0.15 吨	>75%	0.15 吨	>75%

注：1.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2.该项目工况核算采用生产制造类项目产品产量核算法。

表六

6.1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表 6-1-1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从立项到试生产阶段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由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批复
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备
3	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有专人负责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4	环境保护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废料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作为危险固废委托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和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运行效果	固废收集等环境保护措施均已到位。
6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检查	固废场所均已设置环保标志牌

表七

7.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7-1-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固废处置措施应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危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和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的设置应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废料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作为危险固废委托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和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危险固体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物标志牌。
2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固废场所均已设置环保标志牌。
3	本项目按规定征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负责。	本项目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正在进行环保验收。
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表八

8.1 验收监测结论:

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现场验收监测，具体验收结果如下:

1、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废料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作为危险固废委托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和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2、建设单位按照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并在固废场所设置了环保标志标牌。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			项目代码	二十三 通用设备制造业 69 通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建设地点	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N: 31.5190 E: 120.323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件 1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件 50 吨			环评单位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梁行审投许 [2018]18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 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 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			所占比例（%）	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1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 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213MA1X254255			验收时间	2019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 染 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 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 量(12)
	固体废物												
	金属废料				2.5	2.5	0	0					
	废乳化液				0.3	0.3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附件：

附件 1：验收工况补充质料

附件 2：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3：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4：厂房租赁协议

附件 5：固废处置协议

附件 6：环保投资表

附件 7：环境管理制度

附图：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建设项目周围概况图

附图 3：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环保标识牌

附件 1：补充资料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第一阶段年产 50 吨机械零件）监测期间环境验收补充资料

本项目员工 20 人，年生产天数 300 天，实行三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1、实际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3 月 27 日	3 月 28 日	
1	机械零件	50 吨	0.15 吨	0.15 吨	>75%

2、原材料日消耗量：

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日用量		备注
		3 月 27 日	3 月 28 日	
铝棒	27.5t	40kg	40kg	
钢棒	27.5t	40kg	40kg	
铜棒	27.5t	40kg	40kg	
不锈钢棒	27.5t	40kg	40kg	
切削液	0.18t	/	/	不是每天添加
塑料袋	1000 个	2 个	2 个	
纸箱	1000 个	2 个	2 个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

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梁行审投许〔2018〕189 号

关于《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报批的《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查意见（梁环表审〔2018〕61 号）等文件均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结论及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意见，仅从环保角度考虑，同意建设单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14 号，租赁厂房面积约 500m²，项目主要从事机械零件制造，项目建成后具有年产 100 吨机械零件的生产能力。项目不设食堂、浴室、宿舍，职工就餐外包。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应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入城市污水管网，送芦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要求。

2. 严格落实报告表所述各类噪声防治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3. 固废处置措施应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危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的设置应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4.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三、本项目按规定征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无锡市梁溪区环境保护局负责。

四、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

2018年10月31日



附件 3：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320213000201808150318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3MA1X254255 (1/1)

名 称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无锡市梁溪区扬名私营经济园A区018-8号
法定代表人 赵培培
注 册 资 本 1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8月15日
营 业 期 限 2018年08月15日至*****
经 营 范 围 通用设备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专用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橡塑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8年 月 日

附件 4：厂房租赁协议

住所（经营场所）租赁协议

甲方（出租方）： 上海胜晖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 无锡光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无锡市

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特制定如下协议：

- 一、 甲方自愿将拥有处分权的无锡市扬名私营经济园 A 区 018-8 号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为住所（经营场所）。
- 二、 出租面积为 500 平方米，出租期限为三年，即从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45000 元。到期若要继续租赁的，甲、乙双方应另行签订协议。
- 三、 甲方承诺出租给乙方的房屋权属清楚，未列入拆迁范围。乙方在经营中，不得从事扰民、污染环境等活动。否则，甲方将终止租赁。
- 四、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五、 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签约日期： _____

物业授权管理委托书

甲方（委托方）：无锡科网纺织品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上海锦晖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所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将甲方所属产权房屋全权委托乙方进行招商引资及日常管理，甲方房屋租赁授权委托的房屋如：

一、房屋基本情况

1、房屋名称及地址：无锡市梁溪区梁东路18号厂房1幢—2幢，办公一幢。

2、建筑面积13000平方米。

3、房屋用途：工业厂房。

二、委托权限

1、房屋出租，代收租金，日常维护和物业管理。

2、厂区内公共消防安全。

3、授权管理出租期限为10年。

（以下无正文，为《物业授权管理委托书》的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无锡科网纺织品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上海锦晖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3日

附件 5：固废处置协议

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合同专用 (2018 版)

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合同

编号: **GW2019/CZ (HW09) JYB

	甲方	乙方
公司名称: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梁溪区扬名工业园梁东路 18 号	江阴周庄镇电厂路 23 号
联系人:	岳红战	顾浩楠
电话:	13771380659	0510-86058166-8813
传真:		0510-8160-8166

乙方是取得江苏省环保厅核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为 (JS028100D485-2) 的合法处置企业。现对于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乳化液/皂化液 (国家危险废物代码 HW09) 的安全处置, 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处理协议。

一、危险废物数量、处置费: 单位 (元)
(甲方来水 COD 浓度检测超过 5 万时, 另行议价)

危险品废物种类	单位	数量	金额	储存方式	备注
HW09 废乳化液	吨	2 吨内	3500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义务:

- 1、甲方负责收集和贮存危险废物, 在此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对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的相关规定, 并且与非 HW09 类工业废物 (包括且不仅限于诸如废旧手套、抹布、金属切削碎屑、污泥等) 以及生活垃圾严格分开, 以便安全贮存、装卸、运输, 否则乙方有权依法作退回处理且随之发生的相关费用以及因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原始产品 MSDS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相关理化资料 (配制前的纯乳化油或皂化油的品种、标号等), 以便乙方拟定处理技术方案时参考。

- 3、 甲方在乙方清运废物时应提前做好安全协管、配合作业人员及必要的工器具，并尽可能的提供诸如电源等装车作业便利条件。
- 4、 甲方在签订处置合同后应及时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相关环保监管手续。

乙方义务:

- 1、乙方应持有有效的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的处理能力。
- 2、乙方必须根据经环保局认可且登记备案的关于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存放、运输等条例进行相应作业，不得违规操作。
- 3、乙方在甲方场地进行装车作业时须服从甲方安全监察人员的现场安全管理。

三、运输事宜以及处置费用和付款方式:

- 1、约定时间: 甲方如需向乙方转移危险废物应先办妥相关转移手续并提前叁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安排运输，否则须服从乙方运输计划安排。
- 2、运输方式: 含一次运输，超过一次运输费 1000 元/次。
- 3、费用结算: 预收 3500 元。

具体吨位结算以乙方的磅码单为准。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7 日内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不收承兑汇票)。

四、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应第一时间及时沟通，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其他事项: 未尽事宜由双方及时友好协商解决。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六、本合同壹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 单位名称: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 (委托) 代表: (签字/公章) 日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 (委托) 代表: (签字/公章) 日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
---	---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江苏江阴璜土支行
账户名称: 江阴绿水机械有限公司

账号: 10-640101040012249

附件 6：环保投资表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00吨机械零件项目”环保投资表

序号	项目	治理设施	投资金额	备注
1	废水	化粪池、雨污水管道	/	依托租赁方
2	固废	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堆放场所	2万	
3	噪声	减振、厂房隔声设施	1万	

无锡兆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5日



附件 7：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

1. 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

2. 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公司负责人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

3. 配备相应的环保管理操作人员，掌握环保工艺技术及环保运行状况。操作人员必须按操作规程操作。

4. 每年根据公司下达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监测时如有超标情况，要按照程序文件要求及时通知相关部门，不得私自减少监测次数或停止监测。

5. 外排污水和大气的监测外委进行。

6. 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中，实现全过程、全天候、全员的环保管理，在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的同时，必须有环保工作内容。

7. 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

8. 完善环保各项基础资料。

9. 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

1. 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进行回收或处理，防止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对暂时不能利用而必须转移给其他单位利用的三废，必须由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严格执行逐级审批手续，防止污染转移造成污染事故；

2. 开展节水减污活动，采取一水多用，循环使用，提高水的综合利用率；

3. 再生产过程中，要加强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对检修中清洗出的污染物要妥善收集和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对检修中拆卸的受污染的设备材料要进行处理，避免造成污染转移；

4. 在生产中，由于突发性事件造成排污异常，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并及时向公司安全环保部汇报，以便做好协调工作。

5. 对于具有挥发性及产生异味的物品，要采取措施防止挥发性其他造成污染环境或气味，避免污染环境或气味扰民事件的发生；

10. 建设项目应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采用清洁生产工艺。

11. 生产办要将环保设施的管理纳入设备的统一管理。

12. 凡发生污染事故后，必须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控制污染事态的发展，并立即上报公司负责人，开展事故调查和应急处理等工作（最迟不得超过2小时），12小时内将事故报告或简报上报公司环保负责人，公司负责人按照事故处理规定分级处理，重大污染事故要立即上报。



五爱苑大气监测点位

本项目所在地

芦村污水处理厂

引用地表水监测断面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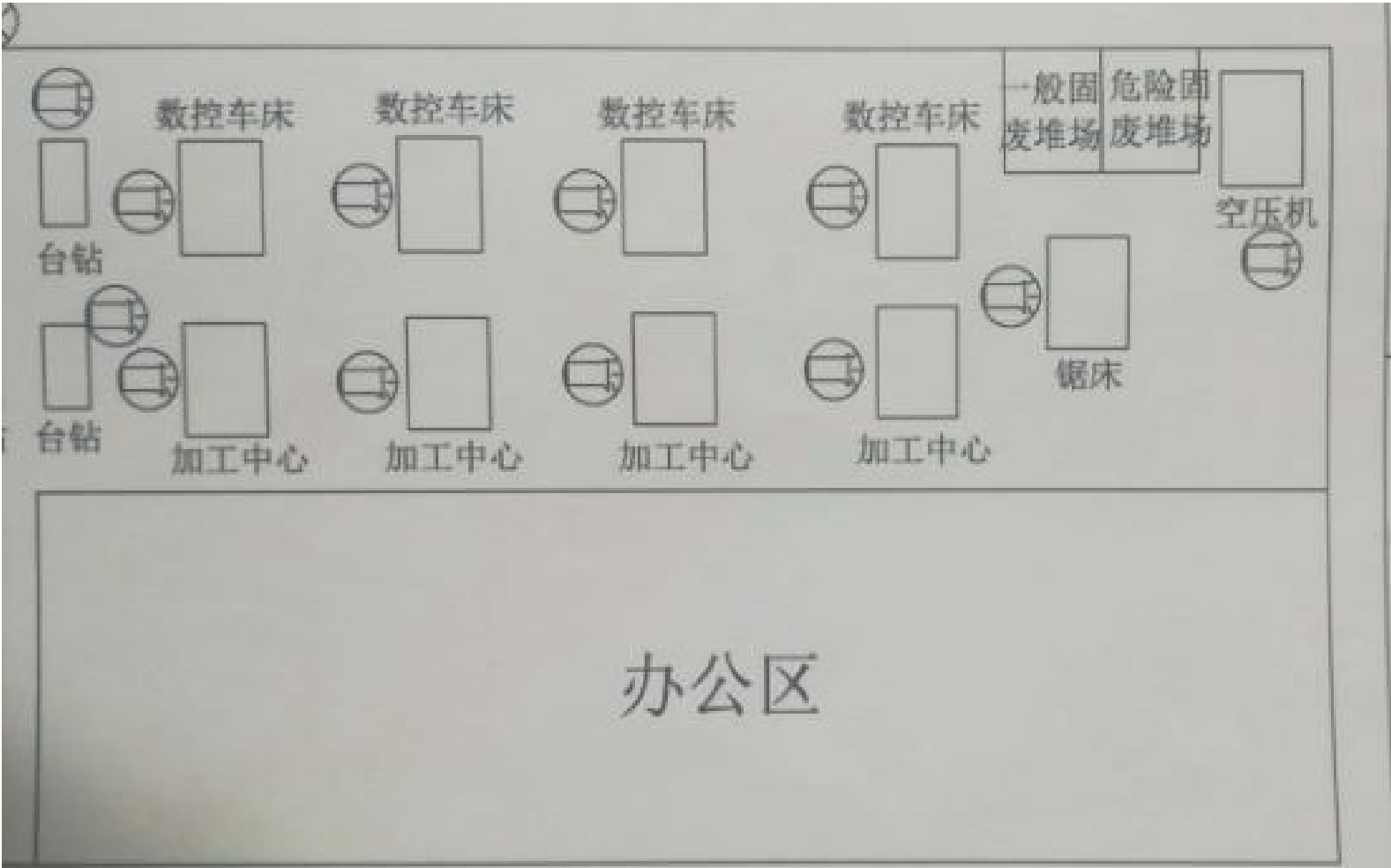
- 大气监测点位
- 芦村污水处理厂
- 地表水监测断面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概况



附图 3：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环保标志牌



